

甬发改规划〔2022〕438号

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宁波市健康产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市级有关单位,各区(县、市)发改局、开发园区经发局:

现将《宁波市健康产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宁波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年8月22日

宁波市健康产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宁波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年8月

目录

一、发展背景	- 4 -
(一) 现实基础	- 4 -
(二) 面临形势	- 7 -
二、总体思路	- 8 -
(一) 指导思想	- 8 -
(二) 基本原则	- 9 -
(三) 发展目标	- 10 -
三、重点领域	- 11 -
(一) 厚植医学优势, 推进医疗服务新提升	- 12 -
(二) 加快制造转型, 推动医药器械新跨越	- 14 -
(三) 挖掘特色潜力, 促进康养产业新融合	- 17 -
(四) 促进数智赋能, 培育数字健康新业态	- 19 -
(五) 突出示范应用, 树立健康管理新理念	- 22 -
四、空间布局	- 23 -
(一) 一核引领	- 24 -
(二) 两带联动	- 24 -
(三) 五园支撑	- 25 -
五、主要任务	- 29 -
(一) 增强产业科技创新能力	- 29 -
(二) 打造健康产业企业方阵	- 31 -
(三) 提升健康产业园区能级	- 33 -
(四) 锻造健康产业人才队伍	- 34 -
(五) 优化健康产业发展环境	- 36 -
六、保障措施	- 38 -
(一) 强化组织协调	- 38 -
(二) 加强行业监管	- 38 -
(三) 优化考核评价	- 38 -
(四) 加大宣传引导	- 39 -

大力发展健康产业，对释放消费热点、培育经济增长点、保障和改善民生具有重要意义。为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促进健康产业发展的工作部署，加快形成高质量健康产业体系，满足人民多层次、多元化的健康服务需求，依据《浙江省健康产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宁波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宁波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先行市行动计划（2021—2025年）》，以及《健康宁波2030行动纲要》等文件精神，特制订本规划。规划期限为2021年至2025年。

一、发展背景

（一）现实基础

产业规模稳步扩大。“十三五”期间，宁波健康产业规模持续提升，逐步成为城市经济转型发展的新动能。截至2020年底，全市健康产业总产出为1467.81亿元，增加值578.43亿元，增加值占GDP比重由2015年的3.66%增长至4.57%。健康产业实现一、二、三次产业全覆盖，其中，医疗卫生服务，健康用品、器材与智能设备制造，药品及其他健康产品流通服务，以及健康促进服务等四个细分行业占比分别为41.4%、12.8%、11.7%、10%。

重点领域加快发展。医药和医疗器械制造领域快速发展，截至2020年底，规上医药和医疗器械工业增加值分别达到32.8亿元和30.16亿元，涌现出2家国家级“单项冠军”企业和3家省级“隐形冠军”企业。医疗卫生服务规模快速提升，截至2020年底，医疗卫生服务增加值超过240亿元，民营医疗机构3134家，占医疗机构总数的65.58%。养老服务设施更趋完善，新（改、扩）建养

老机构 60 家，护理型床位占机构床位比例达 50%以上，建成康养联合体建设试点 15 个。智慧健康保障体系逐步建立，建成全市健康医疗大数据平台、医疗机构综合监管服务平台和区域云影像平台，在全国率先建设以“政府主导、O2O 服务模式、区域化布局”为特色的宁波云医院。

载体建设逐步完善。产业集聚发展态势明显，初步形成以杭州湾新区生命健康产业园、宁波生物产业园、梅山生命健康产业园、慈溪市生命健康产业园等一批产业园区为引领，以宁波慈溪生物医学工程研究所、宁波大学新药技术研究院、宁波海洋研究院、美诺华医药创新研究院等一批创新平台为支撑的产业发展载体，成功引进并启动建设北京大学海洋药物研究院、国科宁波生命与健康产业研究院和温州医科大学慈溪生物医药研究院。截至 2020 年底，全市拥有省级重点实验室 2 家、省级新型研发机构 2 家及市级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 3 家，认定市级临床医学研究中心 6 家。

创新能力显著提升。企业创新主体地位不断增强，“十三五”期间，全市共认定健康产业领域国家企业技术中心 1 家、省级重点企业研究院 3 家，承担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30 余项；培育认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113 家，备案科技型中小微企业 300 余家，初步形成科技型小微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创新型骨干企业的创新企业梯队。新产品新技术研发取得标志性成果，在数字诊疗装备、核酸检测、生物医用材料与组织器官修复替代等领域的部分产品性能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经导管三尖瓣置换瓣膜等 3 个产品

进入国家医疗器械审批绿色通道，酶抑制剂环氧酮化合物等 2 个 I 类新药获得国家临床批件。

政策体系不断健全。产业专项政策扶持力度不断加大，先后出台《宁波市健康产业发展行动计划（2018-2020 年）》《宁波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生物医药产业发展的意见》《关于推进宁波市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相结合实施意见》《关于加快发展体育产业促进体育消费的实施意见》等一系列政策文件，加快推进改革创新和试点示范，促进产业集聚、市场主体培育和健康消费，为健康产业拓展发展空间、消除发展障碍、补充发展动力。

“十三五”期间，宁波市健康产业发展虽取得明显成效，但仍存在一定的短板与不足：一是产业发展潜力有待挖掘，2020 年健康产业增速为 8.23%，低于同期全省平均增速，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位居浙江省内后位。二是产业结构有待优化，优质医疗服务和养老服务资源供需矛盾突出，医药及医疗器械产业规模偏小且高附加值产品数量少，数字健康、健康管理等新兴行业发展较慢。三是产业平台能级有待提升，现有部分健康产业园区受区位、设施和产业链配套能力等因素影响，对高端人才和优质项目吸引力不强，园区能级、产业带动和品牌效应普遍不高。四是科技创新投入有待加大，具备临床试验研究资质的医院较少，科技含量高的医药器械产品数量较少，健康制造业与服务业产学研医协同发展格局有待完善。五是资源要素保障有待加强，土地资源供给及环境保护要求日渐趋紧，行业研发领军人才、复合型人才和青年人才队伍缺乏，产业投资基金、天使投资、创业投资等各类创投

基金及健康保险资金利用不足。

（二）面临形势

健康产业战略地位日益凸显。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把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党的十九大将“实施健康中国战略”提到国家整体战略层面统筹谋划，国家《促进健康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纲要（2019-2022年）》作出系列工作部署。浙江省将健康产业列入重点发展的八大万亿产业之一，宁波市作为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先行市，提出实施“甬有健康”“甬有颐养”等重点行动，并把生物医药产业纳入“246”产业体系，努力打造千亿级产业集群。“十四五”时期，宁波健康产业发展应主动融入国家和省战略部署，凝聚发展合力，优化发展环境，加快推进健康产业发展。

高质量健康需求加快释放。“十四五”期间，宁波常住人口数量仍将保持较快增长，老龄化程度不断加深，生育托育服务需求进一步释放，居民对医疗卫生、妇幼保健、养老等健康服务的需求将不断增加。同时，随着收入水平增长拉动需求层次提升，叠加全球疫情常态化，居民主动式健康消费理念进一步强化，体育健身、可穿戴医疗健康设备、健康管理等领域将迎来快速发展期。加强健康服务和产品供给，加快布局高端医疗、康养服务和健康管理等行业，推动健康产业向全周期、高端化发展，将成为宁波市积极应对健康需求加快释放的重要举措。

数字科技创新驱动不断增强。在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5G等新技术催化下，传统健康产业将加速迈向数字健康新阶段。医疗AI、诊断机器人将进一步得到推广应用，

靶向性药物、手术机器人、基因治疗、单谱微生物治疗、干细胞治疗等精准医疗手段将快速发展，轻医疗服务、第三方医疗服务、社区健康管理、医疗旅游、健康 O2O 服务等新业态将加速发展。“十四五”时期，宁波健康产业发展应紧跟健康产业数字化变革步伐，充分利用平台化、数据化、智能化等技术与设备，加快推进数字技术与健康产业的深度融合，积极培育数字健康新业态。

国内外竞争态势更加激烈。从国际层面来看，发达国家深耕健康产业多年，在技术、制度等方面占据领先优势，随着外部经贸环境日趋严峻，宁波医药及医疗器械等产品国际竞争压力日益加大。从国内层面来看，随着长三角一体化战略的不断深入，各省市瞄准药品、医疗器械、数字健康、健康管理等重点领域，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开展新一轮健康产业布局、技术创新和品牌打造，区域间城市竞合态势不断深入。“十四五”时期，宁波应充分发挥自身长板优势，主动对接上海，唱好杭甬“双城记”，加大健康产业重点领域招商和政策扶持力度，加快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进一步提升健康产业竞争力和影响力。

二、总体思路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需求为根本目的，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科技创新为动力，全面落实健康中国、健康宁

波战略，扬优势、补短板、挖潜力、促创新、抓示范，聚焦医疗服务、医药器械¹、康养产业、数字健康和健康管理五大重点领域，加快打造长三角地区乃至全国具有影响力的区域医疗服务高地、健康产业研发转化高地、数字健康转型示范高地和高端医疗器械制造中心，推动健康产业成为宁波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支柱产业和转型升级新引擎，为宁波争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市、当好“重要窗口”模范生、建设共同富裕先行市和打造现代化滨海大都市提供强有力的健康保障。

（二）基本原则

突出重点，特色发展。把握产业发展规律，立足健康产业基础和优势，突出资源特色，因地制宜合理布局健康产业发展重点领域，形成错位发展、优势互补、特色鲜明的现代化产业体系。

深化改革，创新发展。以数字化改革为引领，深化医药卫生等健康产业领域改革，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以科技创新为动能，建立协同创新平台和支撑体系，推动技术创新、产品创新、服务创新、业态创新和模式创新。

统筹资源，集聚发展。统筹全市健康产业资源，以产业集群为导向，以园区平台为抓手，协调推进项目招引落地，合力推动产业链关键环节的贯通和延伸，打造一批健康产业集聚发展平台，形成分工协作、链式发展的健康产业集群。

开放合作，融合发展。加快融入新发展格局，充分利用“两个市场”和“两种资源”，加强全球链接及国际合作，促进跨产业和跨

¹ 本规划中“医药器械产业”主要包括生物技术药、化学创新药、现代中药、医疗器械等重点领域。

区域融合发展，提升健康产业市场主体和品牌国内外市场竞争力。

（三）发展目标

力争到 2025 年，基本建成产业结构完善、空间布局合理、行业特色鲜明、企业实力强劲、综合实力国内领先的健康产业体系。

产业规模进一步扩大。健康产业成为经济社会发展重要支柱产业，健康服务业得到进一步巩固提升，健康制造业集聚高效发展，健康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不断创新，结构优化、布局合理、特色鲜明的健康产业体系基本形成。到 2025 年，全市健康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达 6.6% 以上。

集聚效应进一步显现。推动健康产业企业向全市“万亩千亿”产业平台、健康产业园区（基地）等载体集聚，“一核引领、两带联动、五园支撑”的产业空间布局逐步完善，形成一批集约高效、协同发展的健康产业集群。

创新能力进一步提高。产业高端科研院所、重点实验室、企业研发中心、企业技术中心等创新研发机构加快培育，产业高层次人才（团队）加快积聚，产学研医结合、上中下游衔接、大中小企业协同的全链条创新体系基本建成。到 2025 年，争创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 3 家以上，力争新增省级以上创新平台 10 家，引进和培育一批健康产业领域国家、省级重点人才计划专家。

企业实力进一步增强。引进培育一批实力雄厚、竞争力强的龙头骨干企业，扶植一批创新型初创企业，形成支撑产业发展的企业梯队。至 2025 年，国家级“单项冠军”企业达 4 家以上，培育形成年销售额超 100 亿元龙头企业 2 家，健康产业上市企业 8 家。

产业环境进一步优化。健康产业战略地位得到社会广泛认同，政策体系不断完善，产业统计制度进一步完备，创新技术、人才团队、数字信息、金融资本等与健康企业、载体对接通道进一步畅通，药物临床试验支撑体系、创新产品应用机制不断完善，形成政府引导、社会参与、市场规范、行业自律的健康产业可持续发展生态。

表 2-1 “十四五”时期健康产业发展主要指标

分类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2020 年	2025 年
产业规模	1	健康产业总产出	亿元	1467.81	2000
	2	健康产业增加值	亿元	578.43	1150
	3	健康产业增加值年度增速	%	8.68	不低于全市同期 GDP 增速
创新能力	4	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	家	1	3
	5	省级以上创新平台	家	5	15
主体培育	6	健康产业上市企业	家	3	8
	7	销售额超百亿的龙头企业集团	家	0	2
	8	国家级“单项冠军”健康企业	家	2	4
重点领域	9	千人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	张	4.73	6.6
	10	生物医药核心产业 ² 规模	亿元	245	1000
	11	康养联合体培育数量	个	/	160
	12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	33.21	40
	13	体育产业总规模	亿元	680	≥1300
	14	卫生健康数字化改革综合指数	/	/	90

注：以上均为预期性指标。

三、重点领域

² 根据已发布的《宁波市生物医药产业集群发展规划（2021-2025 年）》（甬制高办〔2021〕24 号），生物医药核心产业包括生物制药、化学制药、生物医学工程（含医学诊疗影像设备、植介入器械和高值医用耗材、健康监测和智能化医疗设备等）、现代中药和兽药等。

（一）厚植医学优势，推进医疗服务新提升

推进“医学高峰”建设，加快医疗服务提质扩容，优化资源布局，构建全生命周期医疗健康服务链，推动建成中西医并重、多主体供给的医疗服务体系，到2025年，全市千人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达到6.6张。

实施“医学高峰”计划。以市级三甲医院为依托，努力打造一批具有较强临床诊疗能力、科技创新能力和区域辐射能力的省级区域医疗中心。改革创新宁波大学医学院管理体制机制，提升学科建设和科研水平，加快医教研协同发展。推进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医学品牌学科、专科联盟和医学重点学科体系建设，构建市域有高峰、县域有高地的协调发展格局。

优化医疗服务资源布局。推进优质医疗资源适度扩容，在前湾新区、姚江新城、东钱湖周边等新兴区域谋划建设市级三甲医院独立院区。推进国际医疗服务标准化建设，鼓励有条件的医疗机构建立国际医疗部。高质量打造紧密型城市医联体和县域医共体，通过全面托管、专科托管和一院多区集团化运行等方式，推动优质医疗资源精准下沉和均衡布局。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医疗协同发展，加强与上海、杭州等地高水平医院和医学院校的合作。

提升社会办医水平。全面落实社会办医扶持政策，进一步提升现有民营医疗机构服务能力，积极鼓励、引导和规范社会资本举办中医、康复、护理、妇儿、老年病等市场需求量大的专科医疗机构，鼓励建立品牌化专科医疗集团，创新经营管理模式，打造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社会办医疗机构品牌。强化社会办医精

专特色，支持社会办医承接公立医院部分特需医疗服务，推动社会办医疗机构参与医联体建设，与公立医疗机构开展多种形式的交流合作。支持健康产业龙头企业拓展产业链条，建设运营医学检验、病理诊断、安宁疗护、消毒供应、血液净化等独立设置的第三方医疗机构。

提高中医药服务能力。发挥宁波市中医院龙头带动作用，谋划推动宁波市中医院新院区建设，深入推进国家中医药传承创新工程，加强儿科、妇科、骨伤科等优势专科专病建设，依托市级以上重点学科，组建中医药专科联盟。实施中医治未病健康工程，推动中医服务进社区、进家庭、进机构。提升中医药理论和技术创新水平，规划建设宁波市中医药研究院和宁波市名中医馆。推动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高水平建设宁波药行街、慈城古县城等中医药特色街区（基地）。培育中医药服务市场主体，支持名老中医开办中医门诊部、诊所，加强各级名中医工作室建设，做好中医药人才培育培养工程；鼓励社会力量优先举办骨伤、肛肠、儿科等中医专科医院，支持发展中医特色突出的养生保健、康复护理等机构，培育一批技术成熟、信誉良好的知名中医养生保健服务集团或连锁机构。

专栏 3-1：医疗服务三大重点工程

●**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创建工程：**依托宁波市第一医院，建设综合类别省级区域医疗中心，依托宁波市其他三甲医院积极争取建设心血管、肿瘤、创伤、妇产、儿科、中医、精神疾病等专科类别的省级区域医疗中心。

●**社会办医提质工程：**稳步推进海曙三宝有田医院和宁波盈升医

疗综合体建设项目，加快宁波儿童口腔医院新建、宁波明州医院扩建、奉化中西医结合医院迁建、宁波合盛医院（慈溪第五医院）新建、慈溪华仁老年康复医院新建等项目建设，谋划实施宁波开发区医院扩建、北仑长征骨科医院扩建、海尔施医疗综合体等项目。

●**中医药特色街区（基地）建设工程：**打造宁波药行街中医药特色街区，以药行街、屠呦呦旧居等历史街区为重点，依托同仁堂、冯存仁堂等中医药老字号，围绕诊疗平台、文化平台、交流平台、交易平台四大功能，打造融中医服务、中药贸易、中医药文化传播、中医药创新研究为一体的中医药产业集聚区和文化聚集地，构建区域性中药孵化基地与服务点。

（二）加快制造转型，推动医药器械新跨越

发挥制造业产业链综合优势，补齐科技创新短板，提升医药器械产业竞争力，打造健康产业研发转化高地和高端医疗器械制造中心，到2025年，全市生物医药核心产业规模达到1000亿元。

推动医疗器械高端化发展。提升体外诊断试剂行业竞争力，针对感染性疾病、心血管疾病、癌症等重大疾病，加大快速检测诊断试剂、血液检测配套试剂、诊断仪器设备等重大产品开发，攻克关键开发制备技术，打造“诊断原辅料-诊断试剂-诊断仪器/POCT-检测服务”的产业全链条，实现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发展。做强生物医学工程，支持中高端医学诊疗影像设备、植介入器械和高值医用耗材、婴儿保育设备、体外循环器材等产品研发和应用示范，鼓励影像导航辅助治疗系统以及激光治疗设备等先进医疗装备研制，加快人工关节与骨科植入物、种植牙与口腔植入设备等各类植介入人工器械产品开发。加快本土医药器械产品拓展国内国际市场，鼓励健康产业领域企业积极参与国际市场竞争，支

持企业获取国际认证，鼓励龙头企业加强海外仓建设，整合跨境物流运输网络，加大医药器械产品贸易出口。

加速药品制造特色化发展。加快发展生物技术药物，引进长效重组蛋白及多肽类药物、单抗药物和基因工程药物项目，重点开发治疗恶性肿瘤、糖尿病等重大疾病药物，培育开发干细胞器官再生药物等新兴单抗药物品种，引进国内外海洋生物医药龙头企业，打造海洋药物产业示范基地。依托生物疫苗领域特色优势，鼓励开发重组亚单位疫苗等新型疫苗产品，加快布局重大疾病治疗性疫苗项目。突破发展高端化学制药，鼓励企业承接 CMO 生产和欧美高端原料药产业，支持开发重大常见多发疾病的新药、重大仿制药以及大品种化学合成创新药物等，加快打造“基础化工原料→医药中间体→化学原料药→化学制剂”产业链。抢先发展医用同位素的研发、检验、检测和生产。

实施药品上市许可人制度。改变药品上市许可与生产许可“捆绑制”的管理模式，鼓励药品研发机构或者科研人员合规合法提交药物临床试验申请、药品上市申请，并取得药品上市许可及药品批准文号，成为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激发药品研发机构、医药企业发展内在驱动力。鼓励引导市内外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委托宁波区域内依法设立、持有相应药品生产范围的《药品生产许可证》以及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MP）认证证书的药品生产企业进行产品生产。支持建立市级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医疗器械注册人产品转化中心。鼓励全国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医疗器械注册人在宁波市开展委托生产，探索“飞地”双向共赢机制。

促进中药生产现代化发展。创新研发现代中药产品，针对自身免疫性疾病、妇科疾病等中医优势病种，推动疗效确切、临床价值高的现代中药研制；深度开发“浙八味”和新“浙八味”等甬产中药产品，拓展植物提取、中药保健、营养强化食品、药膳等健康新产品。推进“道地药园”创建，强化 GAP 种植技术研究与示范，实现中药规模化、规范化、产业化和生态化生产种植，大力推广林下、林间中药材套种模式，打造林下道地中药材生产基地。探索道地药材质量标准化、中药炮制工艺标准化建设，支持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加强对名老中医验方、院内制剂、现代复方的开发利用。

推进康复辅具行业智能化发展。创新开发老年系列健康用品，立足老年人、残疾人、伤病人的智能化、专业化、高端化需求，重点发展康复辅助器具。支持康复辅具领域前沿技术、关键共性技术和创新产品的研发，大力开发智能康复辅助器具，做大做强外骨骼机器人、照护和康复机器人、仿生假肢、虚拟现实康复训练设备等产品制造，谋划建设老小用品产业园。搭建集展示、体验、租赁、销售为一体的康复辅具服务平台，开展康复辅具租售业务和适配服务。

专栏 3-2：医药器械产业六大重点产品领域

●**体外诊断试剂：**加大对感染性疾病、常见慢性病、心血管、癌症等重大疾病快速检测诊断试剂、血液检测配套试剂、诊断仪器设备等产品开发，攻克原料抗体、酶等关键开发制备技术，着重发展化学发光技术、高通量流式荧光技术等免疫诊断技术，以及基因测序等分子诊断技术。

●**医学诊疗影像设备**：依托梅山生命健康产业园，着重开发新型磁共振成像装备、高端电子计算机 X 射线断层扫描技术设备等高品质医学成像设备，提高 CT 球管、磁共振超导磁体和射频线圈等核心部件生产水平。

●**植介入器械和高值医用耗材**：着重开发人工关节与骨科植入物、种植牙与口腔植入设备、植入式人工心脏瓣膜、冠心病与可降解血管支架、血管及造影导管等各类植介入人工器械。重点发展表面改性材料、可生物降解和吸收的生物医用材料，发展可再生材料、纳米生物医用材料。

●**生物技术药物及化学药**：依托杭州湾新区生命健康产业园、宁波生物产业园等，引进长效重组蛋白及多肽类药物项目、单抗药物和基因工程药物项目，着重开发治疗恶性肿瘤、心脑血管疾病、糖尿病、自身免疫性疾病等重大疾病药物。鼓励企业利用化学或生物合成技术研发抗癌药物、激素药物等高效原料药，支持企业对治疗恶性肿瘤、心脑血管、耐药性病原体感染等重大常见多发疾病的国外原研创新药进行二次仿制创新。

●**生物疫苗**：提升人用狂犬病疫苗、新冠疫苗及联合疫苗的生产及供应能力，鼓励开发新型疫苗产品及市场需求量大的高端常规疫苗、多联多价疫苗等，引进重大传染病预防性疫苗及重大疾病治疗性疫苗项目。

●**中药**：加强中药道地药材、珍稀濒危野生药用动植物保护，充分开发利用名老中医验方、院内制剂、现代复方等，积极拓展植物提取、中药保健、药膳等健康新产品，推动中药研发、中药养殖（种植）、中药生产、中药提取物及保健品等全产业链联动发展。

（三）挖掘特色潜力，促进康养产业新融合

加快构建康养融合产业体系，推动养老服务、康养旅游和运动休闲等行业融合发展，积极培育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拓展应用新场景。

加快发展健康养老服务产业。大力推进医养融合，支持专业性强、医养服务能力突出的社会办医养结合机构发展，提升机构品牌化、连锁化和集团化管理水平。支持有条件的养老机构单独

设置医疗机构或与其他医疗机构建立合作机制，加大康复室和康复医师配备，提升康复护理、预防保健、医疗服务和生活照料等康养综合服务能力。整合社区服务设施、第三方专业服务机构、医疗服务机构等资源，实现“养老+家政+照护”一站式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以点带面推动护理型居家养老服务发展。推进县域医共体和城市医联体支持下的医养联合体建设。加速养老产业集聚发展，结合产业功能区布局，重点发展养老辅具、助餐助医、智慧养老、适老化改造等产业。到2025年，建设160个康养联合体，100张床位以上养老机构均设立康复室，三级中医医院设置康复科比例达90%以上，建设30个智慧养老院。

特色发展康养旅游产业。发展中医药养生旅游业，充分挖掘鸣鹤古镇、宁波药行街、慈城古县城等中医药资源，加快在鄞州区、海曙区、余姚市和象山县等地谋划建设融合中医药产业生产、制造、研发与旅游、康养于一体的康养基地，积极创建国家和省级康养旅游、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基地。加大对已授牌健康类旅游示范基地与周边旅游产品的资源整合，充分利用温泉、海滩、森林等特色旅游资源，建设一批集养生保健、健康文化、观光休闲等于一体的养生旅游精品路线。发展中高端医疗康复旅游业，依托康复医院、干细胞工程中心和再生医学康养基地等平台，提供健康疗养、骨伤康复和职业病疗养等特色康复疗养服务，依托梅山港保税港区政策优势，引进国际优质医疗美容机构，拓展特色医美旅游服务。

培育发展运动康复产业。依托山水和海洋资源，建设运动休

闲康复基地，开展攀岩、登山、滑翔伞、海钓、帆船、游艇等户外运动项目，规划建设一批体育主题公园和体育旅游度假区，培育一批省级及以上运动休闲旅游示范基地。加强“体医结合”，推进健身休闲与医疗康复产业融合。推动体育产业市场化，加快体育与商贸业融合发展，推动体育设施与休闲、商业综合开发，建设一批运动休闲服务综合体。开展各类运动休闲活动，依托宁波奥体中心、中国·浙江海洋运动中心(亚帆中心)等大型体育设施，引进和培育一批品牌体育赛事，发展竞赛表演、体育观赛、体育旅游等新业态，推广全民健身、科学健身、康体运动等运动休闲活动，激发大众健身休闲消费需求。

(四) 促进数智赋能，培育数字健康新业态

深化健康领域数字化改革，加快发展数字健康新基建、新应用、新设备、新业态，提供多样、均衡、便捷的数字健康产品和服务，建设“互联网+医疗健康”示范市，打造数字健康转型示范高地。

布局数字健康新基建。加快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康养机构等数字化改造和智慧化运营，支持有条件的实体医疗机构建设互联网医院或智慧医院，打造5G养老院和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立健全互联网医院发展相关配套政策，迭代升级宁波云医院平台，健全互联网诊疗收费和报销政策，研究制订卫生应急、数据安全、个人信息保护等地方标准。完善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等平台功能，加快推广智慧健康医疗服务，持续优化智慧预约、智慧结算等应用，推进宁波多码就医协同应用，开展“数字影像”工程。到2025

年，建成3个以上健康医疗大数据产业服务中心，打造“互联网+医疗健康”示范市。建设“甬易养”智慧养老平台，打造面向个人、市场主体、养老从业人员和政务人员的综合性养老服务应用，打通政府、社会、市场之间数据壁垒、物联障碍，协助养老智能决策。拓展智慧健康养老服务场景，推进智慧养老社区建设，创新老年人健康监测、慢性病管理、个性化健康管理、一键呼叫服务等智慧养老服务模式。

发展智能健康新设备。发展智能医疗设备，重点支持研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医用智能传感器、生物芯片与植入式芯片，以及集生命信息采集、计算、分析等功能于一体的可穿戴设备与健康监测产品，大力发展手术机器人、影像引导放射治疗设备等。聚焦智慧医院建设需求，重点开发导诊、门诊筛查、咽拭子采集、抽血、辅助检验、智能无接触式扫描、辅助诊断、重症监护/护理、智能巡诊、配液送药、医疗垃圾处理、消杀灭菌等系列医疗机器人。发展智慧健康终端，支持医疗、养老、健康管理等机构与IT企业、网络运营商合作，研发医疗级的穿戴式或植入式智能设备、移动和固定终端、可穿戴式运动设备和虚拟现实运动装备等，推动远程健康服务、个性化健康服务发展。构建智能健康设备制造服务链条，加快工业互联网技术在健康设备领域的应用，引进和培育健康信息服务技术支持型和平台型企业，开发一批基于移动网络、具备智能感知和远程通讯功能的系统软件；支持龙头企业向智慧健康系统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型，开展数字化健康产品的研发设计、软件开发、系统集成、数据处理和存储。

拓展数字健康新模式。打造健康大数据产业链，成立健康医疗大数据运营公司，发展健康数据分析挖掘、安全隐私保护等服务，促进健康大数据在个体健康诊断以及药物研发等方面的应用。推进医学人工智能示范点建设，开展医用机器人、AI 医学影像和药物研发、辅助诊断、临床决策支持系统、疾病风险预测与诊断等项目示范和推广应用，搭建企业主导的医疗健康人工智能应用开放创新平台。稳步开展 5G 试点应用，聚焦 5G+智慧健康、5G+智慧养老等重点领域，探索模拟手术、虚拟健康、康复管理体验、3D 医疗模型和医疗器械制作、实时紧急救援、远程手术和护理等。探索“健康上链”试点，推进健康领域区块链场景应用试点，实现数据标准化储存与授权共享、数据追溯与精准定责，谋划建设药品和医疗器械电子商务平台等供应链平台。

专栏 3-3: 数字健康五大工程

●**互联网医院建设工程：**迭代升级宁波云医院，鼓励依托实体医院，搭建互联网医院和在线诊断平台，通过 O2O、云+端、多层次的创新服务模式，开展智能分诊、远程医疗、远程影像诊断和远程会诊等服务，利用物联网数据采集终端，提供覆盖全生命周期的个性化、精确化健康医疗服务。

●**数字健康服务平台建设工程：**支持企业联合医疗服务资源，开展临床检验、医学影像、病理诊断等独立的第三方检查检验和医疗服务。推广检验检查报告、健康体检报告、电子处方信息、电子健康档案等共享开放，完善电子健康证明、互联网医院等公共服务应用。

●**精准医疗试点工程：**推进梅山生命健康产业园、宁波智能医疗产业园等载体建设，聚焦基因测序、肿瘤免疫治疗、干细胞与再生医学等技术，探索开展基于人工智能技术和大数据分析技术的智能诊断治疗等，提供个性化、精准化医疗方案。

●**智能医疗设备创新工程：**推进健康监测和智能化医疗设备研发

生产，大力发展手术机器人、影像引导放射治疗设备、医用激光治疗设备等，开发可长时间连续监测的心电检测仪、动态血压、血糖血氧监测仪等产品。

●**健康大数据应用工程**。建立健康医疗大数据运营公司，探索健康医疗大数据在精准医疗、健康保险、健康管理、药物研发、公共卫生监测等领域的产业化发展。到 2025 年，建成 3 个以上健康医疗大数据产业服务中心。

（五）突出示范应用，树立健康管理新理念

坚持全人全程健康管理理念，提升健康管理服务水平，深化“健康管理+健康保险”融合发展，加快健康管理创新示范应用，激发健康消费新需求。

优质发展健康管理服务。完善分级诊疗和家庭医生制度，依托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推广家庭医生“全专联合、家庭签约”，建立社区基层健康管理网络，开展慢性病、健康风险评估、心理健康、健康咨询、健康干预和健康定制服务。加大健康管理企业引培力度，支持社会资本建设专业健康管理机构，开展健康体检、专业护理、康复、慢病管理和母婴照料等服务，推进有能力的健康体检、健康评估企业向综合性健康管理服务机构转型，打造一批健康管理服务综合体。深化中医治未病健康服务，充分发挥中医药在慢性病综合防治、居民健康自我管理等方面的作用，推动实现家庭医生团队中医药服务全覆盖。深化健康管理新技术应用，鼓励健康管理机构通过 AI 技术与传统可穿戴设备融合，结合大数据分析技术建立个人健康模型，为用户定制个性化健康管理计划。

加快完善健康保险支撑体系。深化宁波保险创新综合试验区建设，打造商业健康保险与基本医保相衔接的健康保险体系。鼓励利用医保个人账户基金结余购买商业补充医疗保险，落实商业健康保险个人所得税试点政策。支持保险公司开发覆盖前沿医疗技术、创新药及高端医疗器械应用，以及疾病风险评估、疾病预防、运动健身等领域的保险服务和产品。有序推进长期护理保险试点，支持商业保险公司参与长期护理保险经办服务，扩充参保人服务机构选择范围，推动专业护理机构、家庭护理、社区护理等健康管理机构有序发展。开展健康保险创新应用示范，推动保险数智服务应用，探索利用区块链技术实现健康保险理赔一站式医疗服务即时结算。

推动“健康管理+健康保险”融合发展。支持保险公司设立健康管理机构，提供覆盖健康保险、健康管理、医疗服务、长期照护等全链条健康管理服务。推动保险机构、医疗机构、养老机构、健康管理机构等开展深度合作，依托宁波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探索建立宁波健康保险行业信息系统，实现健康信息合法互通共享，支持保险企业通过大数据技术精准分析疾病模型，开发带病投保产品，整合医疗、养老等健康资源开展健康管理增值服务，推动健康保险由被动的理赔向主动防治转变。

四、空间布局

立足全市健康产业特色优势和发展趋势，按照“提升创新能级、凸显资源优势、集成健康服务、集聚健康制造”的空间布局策略，统筹资源配置，优化产业布局，构建“一核引领、两带联动、

五园支撑”健康产业空间发展格局（图1）。

（一）一核引领

依托中心城区健康产业、人才、资本和信息等多样化优质资源，打造中心城区健康产业创新发展引领核，推动健康产业组团式发展，重点建设三江口健康服务、高新区数字健康和奥体运动健康三大板块，增强对全市健康产业辐射和带动能力。

三江口健康服务板块。依托三江口区域丰富的医疗健康服务资源，以中国科学院大学宁波华美医院、宁波市医疗中心李惠利医院、宁波大学医学院附属医院、宁波市中医院等为龙头组成若干医疗集团，引进或联合国内知名医学科研院所，重点发展高端化、特色化的医疗服务、健康养老、健康管理等健康服务业。

甬江健康科创板块。依托宁波国家高新区（新材料科技城），充分发挥甬江实验室、中科院宁波材料所、市药检所、宁波盈升医疗综合体等一批重点载体作用，推动高新区数字健康园建设，打造生命健康产业创新中心、智慧医疗基地和生物医药基地，重点发展体外诊断、药物研发服务、高端医疗器械、智慧医疗等行业，建设医疗影像、智能机器人等领域全国领先的技术创新中心。

奥体运动健康板块。以姚江沿岸宁波奥体中心为核心，依托滨江体育公园、宁波市小球训练基地、宁波市水上运动学校等，推动体育与休闲、商业等设施的综合开发，融合发展运动休闲、体育培训、运动和康复医学等运动健康行业，谋划打造一批运动休闲服务综合体。

（二）两带联动

西部山林康养旅游产业带。充分利用从四明山到天台山区域生态景观资源、山地资源、中药资源和温泉资源，依托四明山国家森林公园、溪口雪窦山风景名胜区等载体，建设以浙贝母种植示范基地等为核心的中医药养生旅游和养老产业基地，着力发展中医旅游、国药旅游、温泉养生、森林氧吧、异地养老等各种康养旅游业态，加快开发健康食品、登山攀岩、台地运动、山地骑行等产品。

东部海湾运动休闲产业带。依托东部滨海象山港、大目湾等区域特色资源优势，推进浙江省海洋运动中心（亚帆中心）、半边山运动休闲区等载体建设，打造集海上运动、体育赛事、体育培训和康养休闲等于一体的水上运动休闲集聚区，重点发展帆船、冲浪、游艇、海钓、沙滩排球、滑翔等海洋运动休闲业态，培育体育培训、体育用品、体育赛事、竞技表演等上下游产业。

（三）五园支撑

打造一批创新能力强、主导产业鲜明、竞争优势明显的健康产业园区，推进宁波生命医学中心、前湾生物医药产业园、宁波生物产业园、鄞州大健康产业园、梅山生命健康产业园等示范园区建设，不断提升园区产业配套和要素积聚能力，发挥示范效应和带动效应。

宁波生命医学中心。规划总面积达4平方公里，包含宁波大学医学部方桥校区（规划）、宁波市第一医院方桥院区项目板块，以及宁波生命科学城内健康产业平台区域。加快区域内医疗内涵提升、医学人才培养、科研学科发展，通过三甲医院、医学部和

奉盛国际健康管理中心、MAH 持证转化平台、妙健康数字健康宁波 2030 城市总部等项目建设，共同打造医教研协同发展的医学新高地，推进医院参与医药器械协同开发、临床研究、新产品应用等，促进高端医疗器械和设备、医用手术机器人、国药民族药深度开发等研发和创新，重点发展高端医疗、精准医疗、主动健康、医药研发等健康服务。

前湾生物医药产业园。规划范围包含慈溪市生命健康产业园、杭州湾新区生命健康产业园以及中意生态园片区。整合区域内企业和平台资源，做大做强康龙化成宁波生命科技园、麟沣医疗科技产业园等园区，发挥宁波慈溪生物医学工程研究所、省药监局医药创新和审评柔性服务站等载体作用，继续引进重点医药研发和生产企业、高端研发中心和产业技术研发平台，促进研发创新成果转化和产业化发展，布局医学影像技术及设备、医疗分析仪器及耗材、治疗康复器材、生物芯片、特色药、生物制剂、医药研发及中试服务、疫苗和生物制品的生产研发等，创新发展医疗机器人、可穿戴式医疗设备等新兴产品，打造宁波市乃至浙江省医疗器械创新示范中心。

宁波生物产业园。规划总面积达 4.6 平方公里，其中宁波生物产业园城区现有面积 78.4 亩，产业化基地规划面积约 2 平方公里。做强生物药开发平台、药物制剂平台、药物研发平台、天然产物提取平台、动物实验平台等五大硬件研发平台，重点开展新药制备、药物安全性评价、新型疫苗、体外诊断试剂、动物实验等创新化药和生物药临床前服务，主动招引并承接生物技术药物、

生物疫苗、创新化药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打造宁波生物医药产业公共技术研发高地，形成集“项目研发、中试转化、生产制造、销售服务”为一体的国内重要健康产业基地。

鄞州大健康产业园。规划总面积达 2.1 平方公里，包含明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姜山区块。围绕人体工学、高端医疗器械、健康防护用品等核心产业，建设宁波智能医疗产业园、乐歌大健康产业园等一批园中园，重点开展手术机器人和电子内窥镜、人工智能 MR&AR 眼镜和人工智能医疗技术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建立医疗大数据服务器集群，培育精准医疗、个性化治疗以及基于人工智能技术的智能诊断治疗等新兴业态和高端服务模式，打造集智能医疗设备制造基地、医疗工业 4.0 智慧工厂、医疗大数据商业化平台和医疗人工智能应用平台于一体的产业园区。

梅山生命健康产业园。重点打造汇集尖端医疗设备制造、研发服务于一体的高性能医疗器械产业链条，发展医用成像设备、微创手术器械、社区/家用医疗保健设备等高端医疗器械组装及加工产业，构建高端医疗装备创新示范基地和研发培训基地。依托中国(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宁波片区梅山区块建设，以精准医疗为特色，开展高端医疗器械国际合作生产，建设“互联网+”医疗医药康体产业基地。

宁波市健康产业发展“十四五”空间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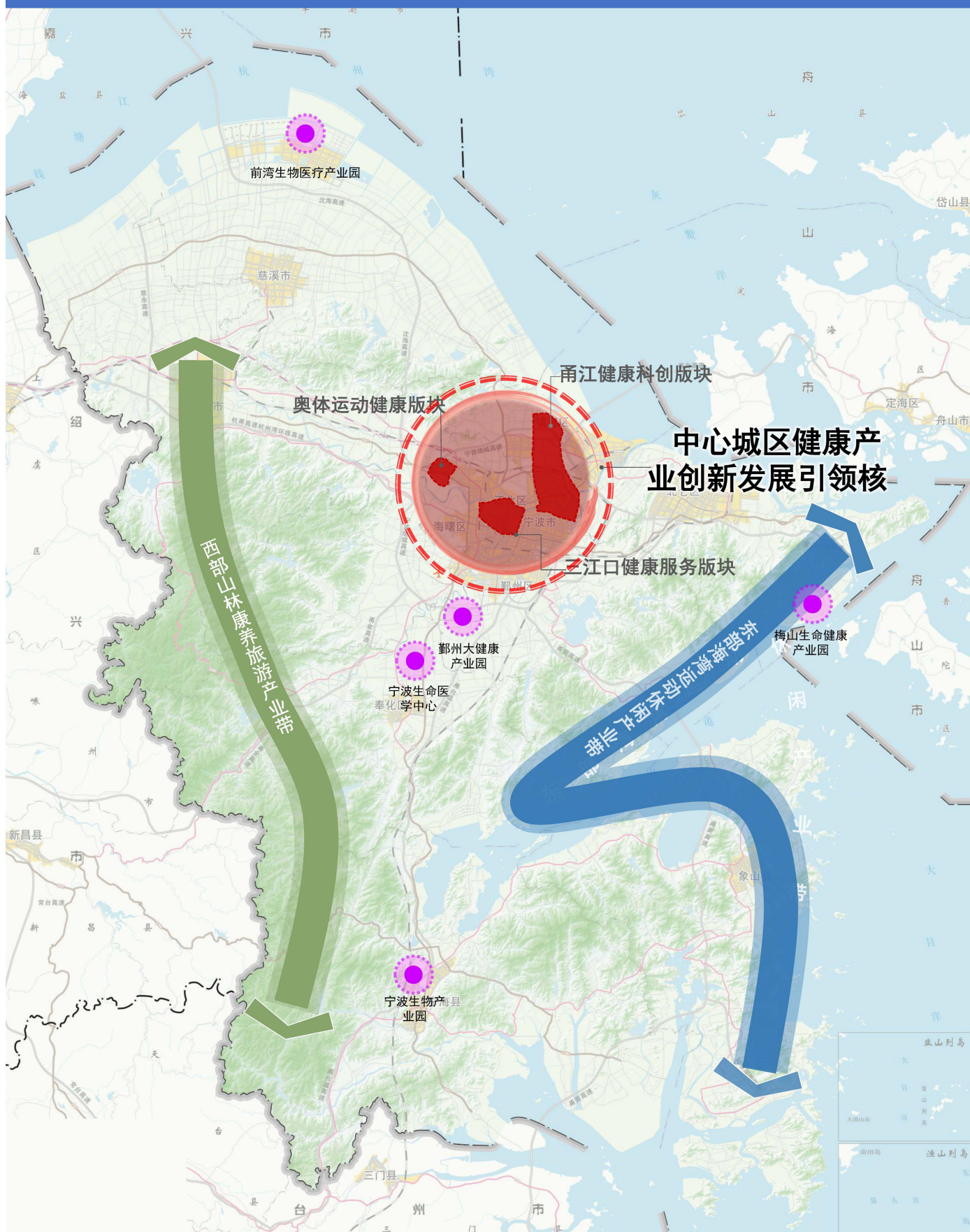


图 1 宁波市健康产业发展“十四五”空间布局

五、主要任务

（一）增强产业科技创新能力

强化产业创新载体建设。做大做强宁波医药器械研发平台，深入推进中科院上海药物所宁波生物产业创新中心、中科院宁波材料所慈溪生物医学工程研究所和浙江省医疗器械检验研究院（宁波分院）建设。深化大院大所合作共建，加强宁波大学新药技术研究院、浙江药科职业大学、北京大学宁波海洋药物研究院、温州医科大学慈溪生物医药研究院、国科大宁波生命与健康产业研究院等科研平台建设，对接国内外健康领域一流科研机构，鼓励来甬建立研究院、实验室等分支机构。探索构建健康产业重点领域技术创新联合体（联盟）、创新服务综合体等，加速创新资源要素集聚。谋划建设区域性生物样本库及重点实验室、临床医学研究中心，推动宁波荣安生物、国科大宁波华美医院高等级病原微生物实验室（P3）建设。

提高企业创新研发能力。强化企业研发创新主体地位，推动健康产业企业与国内外大学、科研机构、医疗卫生机构联合开展核心技术攻关。鼓励重点企业建立产业研究院、院士工作站、重点实验室、技术研发中心等创新载体，争创省级及以上企业技术研究中心等创新平台。依托高校和科研院所、医疗临床机构等，建设以企业为主体、产学研医协同创新的产业共性技术平台，联合开展技术研发与转化。鼓励企业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在上海、杭州等地共建研发机构、孵化器等，建立长效稳定合作机制。加强国际化创新合作，支持企业采取兼并、收购国外健康产业领

域前沿研究企业等方式，建设国内外双向互动研究平台。

加强技术攻关和成果转化。依托宁波市重大科技攻关专项，在医学影像与诊断试剂、创新药物与生物制品、治疗设备与介入材料等重点领域，突破一批关键共性技术，取得一批重大创新成果。支持医疗卫生科技创新，鼓励市级医院与市内外知名大学医学院加强合作，打造医教研产协同创新平台，推进市级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建设。强化市内医疗机构、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医药企业等联动协作，提高市内医疗技术临床应用试验能力，深化国科大宁波华美医院国产大型医用设备应用示范基地建设。积极向上争取资源，支持推动重大新药创制国家科技重大专项等创新成果在宁波转移转化。主动对接上海、杭州、苏州等长三角区域医药器械产业资源，开展新技术的共同研发与交流合作，创新“注册人制”下新的产、学、研协作机制和成果产业化模式，推动创新技术与成果优先到宁波转化应用。加大健康养老科技产品研发，增强行为监测、生理检测、高精度定位、健康数据分析等一批关键技术的集成创新及融合应用能力，满足智慧健康养老服务需求。

专栏 5-1：健康产业领域科技创新重点工程

●**打造一个重点实验室：**加快布局药物设计与创制实验室，以 PROTAC 为代表的新型小分子药物、抗体药物和 RNA 药物等的设计与创制为目标，围绕药物新靶点的发现与结构表征、新药分子的设计与制造、新型药物递送系统的开发等一系列关键问题，发掘疾病新靶点、解析靶点结构、设计制造新型药物分子、药物重定位、创制新型药物递送系统，提升创新药物的开发效率。

●**建设一批重大科技设施：**加快建设创新药物研发平台，围绕海洋生物资源战略储备与深加工、海洋药物生物技术、新型药物制剂技

术等核心科学技术问题，布局建设海洋特色大洋药用生物资源中心、海洋生物技术药物、高端药物制剂与药用材料研发等科研平台，构建海洋特色微生物种质资源库、基因资源数据库等，建设共享开放的大型仪器技术支撑平台、成果孵化及技术转化平台等。

●**开展一批前沿技术攻关：**围绕生物医学、重大疫病防治等方向，重点在人工智能生物医学、生物医学成像、合成生物学、干细胞及转化、脑科学、生命基因组、靶向特异性药物、数字诊疗装备、公共卫生与重要疾病防治、微生物组学技术等领域开展科技攻关；以重大疾病临床应用诊治需求为导向，开展医学前沿技术的临床转化应用研究，重点在恶性肿瘤早期精准诊断、细胞免疫治疗、微创治疗、精准医疗、慢病综合防治等领域取得一批诊治新技术、新方法。

（二）打造健康产业企业方阵

加快龙头骨干企业引培。实施龙头企业“雄鹰行动”，争取引进健康产业“世界 500 强”企业区域总部和全国 100 强企业总部及其研发基地等。加快龙头企业上市步伐，建立健康产业企业上市储备库，支持企业通过股份制改造、兼并重组等方式对接多层次资本市场。实施骨干企业“腾飞计划”，培育具有国内外知名度和竞争力的健康产业企业集团，培育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销售收入、产品和服务市场占有率等位居行业前列的骨干企业。到 2025 年，全市健康产业领域上市企业达到 8 家，年销售额超百亿龙头企业集团达到 2 家。

加强高成长型企业队伍建设。聚焦医药器械、医疗服务、养老服务、数字健康等重点领域，着力打造一批专注于细分市场、竞争优势突出的优质健康产业企业。重点培育和引进市场潜力大、创新能力强的高成长企业，支持高成长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服务创新和产业链延伸，培育健康产业企业“单项冠军”和专精特新“小

巨人”企业。实施健康产业“补链”工程，聚焦健康产业链条中缺位的高附加值环节，加快培育一批研发、营销、流通等补链型企业。到 2025 年，国家级“单项冠军”企业达到 4 家。

加大创新型中小微企业培育。实施健康产业企业“雏鹰行动”，支持掌握核心技术、拥有原创服务品牌的小微企业上规上限，建立中小微企业挂点联系服务企业机制，引导风险投资、天使投资等机构加大健康产业初创企业投资。鼓励中小微企业向产业园区、专业孵化器、众创空间等集聚，培育一批拥有特色技术、创新人才团队的健康产业双创基地。支持依托浙商、甬商引进海外优质健康产业相关的科技资源和人才，来甬创办一批科技创新型企业 and 机构。通过高校和重大科研平台留编引才方式，鼓励高校和科研院所的健康产业领域科研人员兼职或离岗创新创业。

鼓励引进 MAH 企业。积极引进国内外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公司，通过药品研发公司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及自行研发等不同方式快速获得药品生产批件。支持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公司通过其他医药企业已有药品批文转让，实现药品上市销售。鼓励国内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公司积极争取获得国外准上市或已上市的药品、医疗器械在中国区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商业化权利，加速国际新产品、新技术在宁波成功落地并产业化。

推动企业转型升级。培育一批数字应用能力领先的健康制造企业，构建行业性工业互联网平台，推进企业“智能工厂”建设，推动健康制造企业数字化、智能化改造，加快企业“上云赋智”。提升支持医疗服务、健康养老、体育健身、健康管理类企业和机

构数字化、智能化、品牌化发展，培育一批线上与线下、制造与服务、科技与市场深度融合发展的健康服务新业态、新模式、新品牌。推动龙头健康制造企业向医疗、养老等健康服务领域延伸产业链条，深化健康服务机构与制造企业的产品联合开发和定向应用试点。

（三）提升健康产业园区能级

推动产业园区规范发展。加强健康产业园区分类指导，规范园区认定、遴选和管理。优化健康产业园区管理模式，加强对产业园区的规划指导，提高园区服务质量和水平，开展亩均效益评估。支持社会资本、国有企业、龙头企业合作建设特色健康产业园区，从投资规模、企业引进孵化、生产销售收入等方面对园区进行择优评审认定并给予相应支持。

加快产业园区提质升级。积极争创省级以上健康产业园区或基地，打造一批在长三角乃至全国具有竞争力和影响力的产业载体。优化提升前湾生物医药产业园、宁波生物产业园、梅山生命健康产业园等重点示范园区，明确园区定位、主导行业及产品，加快集聚医药器械研发、数字健康、高端医疗服务、健康养老等企业机构和服务平台，壮大园区规模、提高品牌知名度。积极推进宁波生命科学城、下应东南智慧城等健康服务园区建设，引入优质医学科技创新资源和医疗服务资源，强化与市内高水平医疗机构深度合作，加速健康服务产业集聚和转型升级。打通科研成果转化“最后一公里”，支持研究院所及企业在园内搭建药物分析实验室、大型科学仪器设备共享平台、大数据分析平台、专业孵

化器（众创空间）及加速器等服务平台，探索建设中试基地、“中试”研发区、动物实验室等。

完善园区配套服务功能。引进一批资格认证、新药申报、注册检验、专利申请、技术交易、营销推广、医疗废物处理、进出口法律咨询等专业服务机构，争取在部分园区设立药品、医疗器械申报审批部门联合办事处，为健康企业产品和服务上市提供便利化政务服务。探索打造智慧园区，依托全市产业大脑、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园区数字化、智能化管理及服务平台，实现健康产业园区内行业数据资源共享和应用服务集成。

（四）锻造健康产业人才队伍

加大人才引进力度。深入实施领军型创新创业团队和“甬江引才工程”，加快引进健康领域具有引领性、原创性、突破性技术的国际国内顶尖人才、科技领军人才和高水平创新团队，大力引入拥有高端成熟技术的海外退休高级研发人员与有一定工作经验的海外研究生等高素质劳动者和技术人才。深化“青年友好城”建设，建立健康产业领域青年人才阶梯式支持机制，开展留创行、留学生招聘会活动。研究制定生物医药等健康产业人才专项扶持政策，建立健康产业人才“宁波标准”。支持市内健康产业企业采取聘用制、雇员制、合作制等“柔性引进”方式，引进优秀专家、青年人才和优质团队，鼓励本地企业布局国内外“人才飞地”。

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支持宁波大学、宁波诺丁汉大学、浙江药科职业大学、宁波卫生职业技术学院等院校加强健康产业相关学科建设，建立与健康产业人才需求相匹配的招生培养机制。推

动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业共建健康产业领域博士后工作站，有效推动产学研深度融合，培养一批适应健康产业发展和企业创新需要的新型科技人才与管理人才。深化国家产教融合试点城市建设，支持企业以校企合作模式建设现代产业学院和产教协同育人项目，积极探索“医工交叉”特色人才培养新模式，开设联合班定制培养一批专业技能过硬、有创新活力与能力的健康产业人才队伍。加快培育健康服务类紧缺型技能人才，支持企业或院校建立职业培训机构和实践基地，开展养老护理、公共营养、母婴护理、康复治疗、健康管理、健身指导等领域技能人才培养与评价。

健全人才政策体系。制定出台卫生健康人才相关政策，加大医疗卫生高端团队和人才引进培养力度，稳步推进电子证照工作，巩固医师护士按行政区划区域注册制度，促进医师有序流动和多点执业。持续深化改革医务人员分类考核和评价体系，深化卫生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审制度改革。支持健康产业相关研发机构开展人才创新政策试点，打通高校、科研院所与企业人才流动通道。探索制定以能力、创新、业绩和贡献为主要导向的健康产业人才评价标准体系，建立“企业评价+政府奖励”的人才激励机制。完善落实人才的住房、医疗、子女入学等方面的优惠政策。

打造人才交流平台。推动“智库”参与健康产业发展，组建由国内外、市内外健康产业领域的专家学者、企业领军人物、第三方咨询机构专家和相关协会代表等构成的健康产业智库。依托健康产业相关行业协会，搭建包含政府机构、企业主体、高等院校、科研院所、金融机构和中介机构等多方主体的合作交流平台，定

期召开健康产业大会及高端交流论坛。加强人才信息服务，定期发布健康产业重点引才目录，建立健康产业人才信息云平台，实现人才互联互通。建设健康产业人才驿站，提供就业指导、就业信息发布、城市融入、人才交流等服务。

（五）优化健康产业发展环境

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化“最多跑一次”改革，推进健康产业领域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进一步优化医药器械行业在产品研发、临床试验、注册上市过程中的各类审评审批服务事项，缩短注册审评周期和流程，推动各类国家级、省级专业支撑平台在宁波布局设点，争取在宁波先行先试国家关于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制度改革试点，加快医药器械企业产品上市速度。深入推进药品和医疗器械上市许可证持有人制度，谋划建设 MAH 持证转化园区或基地。继续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完善医疗机构设置等审批制度，优化审批流程，营造社会资本进入医疗服务领域良好制度环境。完善社会资本承办体育赛事机制，培育和支持专业化赛事运营企业和社会组织。紧抓中国（浙江）自贸试验区宁波片区建设契机，做大区域医药器械贸易。

促进创新产品推广应用。进一步落实“首台套”政策，依托宁波市医疗器械行业协会及龙头企业，组建由工程设计、设备成套、研发、制造、检测等单位参加的首台（套）示范应用联盟，搭建供需对接平台。健全优先使用医药器械创新产品的政府采购制度，简化创新药品和高端医疗器械进入医院的招投标流程，便利医疗机构配置使用国产大型医用设备，探索将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

的品种纳入带量采购遴选范围。深化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保险补偿机制在医疗器械行业的推广应用，对认定为国际（国内）、省内首台（套）装备的，市级财政按规定给予分档奖励，对企业投保装备首台（套）保险且符合规定的，市级财政给予一定比例的保费金额补助，鼓励以融资租赁方式促进首台（套）示范应用。探索推进企业和医疗机构共建临床试验基地和品牌应用推广示范基地，积极探索创新医疗装备产品“购买技术服务”等模式。

加大金融和财税政策支持。用好市级产业投资基金，支持和引导各类创投基金加大对技术含量高、发展潜力大的健康产业项目的资金投入。研究制定健康产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开发适合医疗、养老、健身等健康服务业的信贷产品，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贷款、科技金融贷款试点。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通过发行债券、开展股权融资、境内外上市等多渠道进行资本市场运作。严格落实健康服务机构按规定享受的税收优惠、行政事业性收费减免政策，体育健身场馆执行不高于一般工商业标准的电、气、热价格。

完善土地要素保障。强化土地供给保障，合理安排医疗、养老、体育等重大健康产业项目规划布局，及时安排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提前谋划和布局符合高端原料药、高端创新药和生物制品等产品生产需要的三类工业用地，为承接重大产业化项目预留空间。挖掘存量土地资源，支持企业在符合城乡规划的前提下，利用城镇闲置厂房、社区用房等兴办医疗和养老机构，鼓励以长期租赁、先租后让、租让结合方式供应健身休闲项目建设用地。

六、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协调

健全健康产业部门联席会议制度，不定期召开联席会议，协调推进各阶段重点工作和项目建设，及时解决健康产业发展中的实际问题。建立目标管理机制，研究制定年度工作计划，细化分解任务分工，确保各项工作部署落地见效。探索组建宁波市健康产业协会联盟，联合宁波市医药行业协会、宁波市医疗器械行业协会、宁波市健康养老服务协会、宁波市健康保健协会等行业组织，有效整合产、学、研、政、企等多方资源，鼓励联盟参与行业标准和规范制定。

（二）加强行业监管

强化健康产业监管，将药品、医疗器械行业行政处罚、检验检测检查结果、医疗机构及从业人员信用记录等信息纳入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依法依规建立医疗卫生和药品流通过行业黑名单制度，加大对虚假违法医药广告和非法行医打击力度。融入江浙沪药品监管区域协作体系，加强在药品监管政策及标准统一、检查结果互认、监管信息与资源共享等方面协作。加强行业自律和诚信体系建设，促进行业公平竞争。

（三）优化考核评价

落实并完善健康产业发展考核机制，将健康产业发展情况纳入健康宁波考核体系，强化市级相关部门和区（县、市）政府对本规划落实情况的督查指导和评估考核。强化监测分析与评价，落实国家健康产业统计分类标准，建立健全健康产业统计调查制

度和信息管理制度，实施规划年度监测、中期评估和终期检查制度，编制健康产业发展年度报告。

（四）加大宣传引导

推进国民素质提升计划，加大健康知识宣传与普及，倡导健康生活方式，大力推进健康教育进学校、进企业、进社区。开展信息技术教育培训，破解老年人“数字鸿沟”问题。通过全媒体宣传与智能终端宣传等手段，大力宣传党和国家关于维护促进人民健康的重大战略思想和方针政策，积极推广健康产业优秀案例，努力营造全社会关心健康产业发展的良好氛围。

抄送：省发展改革委。

宁波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8月22日印发
